

证券代码:600814 证券简称:杭州解百 公告编号:2026-019

杭州解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2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武林广场1号杭州大厦A座8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的情况: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的股东人数	164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94,743,277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7.39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采用现场会议、网络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以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6人,列席6人,董事郑海雁、独立董事郭军因公务未列席本次会议;
2. 公司董事长许传,副董事长、总经理董国梁,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沈奕君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聘任议案

1. 议案名称:2025 年度董事会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2,215,488	99.811	1,525,097	0.3094	11,792	0.0025

2. 议案名称: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2,215,798	99.804	1,527,897	0.3098	3,162	0.0007

3. 议案名称: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6 年度中期分红规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2,217,988	99.804	1,527,897	0.3098	3,162	0.0007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3,266,198	99.894	1,483,597	0.2998	3,162	0.0006

4. 议案名称: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2,017,988	99.449	2,713,597	0.5494	11,792	0.0025

5. 议案名称: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2,018,088	99.629	1,904,597	0.3833	514,602	0.1041

6.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3,264,088	99.829	1,480,597	0.2933	514,602	0.1041

7. 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3,260,488	99.7015	961,697	0.1943	514,602	0.1043

8. 议案名称: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2,060,488	99.6705	2,672,097	0.5400	11,792	0.0025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0101	选举李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90,661,491	98.1749	是
0102	选举魏国梁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91,027,107	98.2489	是
0103	选举孙利平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91,018,513	98.2471	是
0104	选举陈路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90,732,886	98.1993	是

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01	选举李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91,069,512	98.2623	是
1002	选举孙利平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91,018,513	98.2471	是
1003	选举孙利平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90,772,892	98.1953	是
1004	选举孙利平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91,027,111	98.2489	是

(三)现金分红议案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488,086,41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5,369,772	77.696	1,480,597	22.284	3,562	0.0640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其中:市属50%以下非流通股股东	3,124,228	91.623	280,597	8.224	3,562	0.1056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0%以上普通股股东	2,046,541	62.8670	1,203,000	37.021	0	0.0000

(四)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2026年度中期分红规划	5,369,772	77.696	1,480,597	22.284	3,562	0.0640
4	2025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议案	3,011,672	58.606	2,713,597	40.363	11,792	0.1772
5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137,672	77.174	1,904,597	15.009	514,602	7.7173
6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180,572	77.8218	961,697	14.4461	514,602	7.7173
7	关于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3,073,672	58.629	2,672,097	40.1381	11,792	0.1773
8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5,176,772	77.897	967,497	14.5336	513,602	7.7197

2. 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0101	选举李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574,988	39.6910	是
0102	选举魏国梁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948,097	44.1746	是
0103	选举孙利平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938,097	44.0449	是
0104	选举陈路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646,389	39.7677	是

(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01	选举李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973,000	44.614	是
1002	选举孙利平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948,096	44.267	是
1003	选举孙利平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631,386	39.2653	是
1004	选举陈路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940,466	44.177	是

(五)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根据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获得通过。议案6为特别决议议案,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律师:傅肖宇、叶雨宁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杭州解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与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杭州解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688502 证券简称:茂莱光学 公告编号:2026-040

转债代码:118061 转债简称:茂莱转债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债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
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发行的“茂莱转债”自2026年12月27日(非交易日期)起可转换为公司债券。

● 公司承诺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对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投资者所持“茂莱转债”不能转股的风险,提示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2433号)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56,260,000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为6年,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为562,600手(5,626,000张)。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6,260.00万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18135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6,406,865.00元。

(一)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5]278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56,26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6年12月1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茂莱转债”,债券代码“118061”。

(二)可转债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6年11月27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6年5月27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31年11月20日)止。(如该交易日为法定节假日或其后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计算天数不计利息)

(三)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公司可转债投资者所持可转债不能转股的风险

公司向科创板上市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参与可转债的投资者,应当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参与科创板可转债的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可转债进行买入或卖出操作,如可转债持有人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的,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将其持有的可转债转换为公司债券。投资者需关注因自身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而导致其可转债无法转股所存在的风险及可能造成的影响。

三、其他

投资者如想了解“茂莱转债”的详细信息,请查询公司于2026年11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证券投资者

联系电话:025-52728150

邮箱:investor@mlaoptics.com

联系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开发区纳帕城388号

特此公告。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688502 证券简称:茂莱光学 公告编号:2026-041

转债代码:118061 转债简称:茂莱转债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询价转让定价情况提示性公告

公司股票在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范一范和浩信证券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2026年5月26日询价申购情况,初步确定的本次询价转让价格为428.60元/股。

● 受让方通过询价转让定价的,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转让。

一、本次询价转让的基本情况

(一)经向机构投资者询价后,初步确定的转让价格为428.60元/股。

(二)参与本次询价转让及申购的机构投资者家数为38家,涵盖了基金管理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证券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等专业机构投资者。参与本次询价转让报价及申购的机构投资者合计有效认购股份数量为1,663,000股,对应的有效认购价款为1.05亿元。

(三)本次询价转让受让转让股份已获全额认购,初步确定受让方为31家机构投资者,拟受让股份总数为1,664,000股。

二、风险提示

(一)本次询价转让受让方受让及受让股份为初步结果,尚存在拟转让股份被司法冻结、查封等风险。询价转让的最终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二)本次询价转让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688578 证券简称:艾力斯 公告编号:2026-016

上海艾力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杜锦豪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3. 风险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 每股分配比例

每股现金红利0.60元(含税)

●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5/29	2026/6/1	2026/6/1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2026年5月13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5 年年度

2. 分配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460,0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76,000,000元(含税)。

三、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5/29	2026/6/1	2026/6/1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除公司自行发放对象外,其他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股权发放日在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上海存可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上海艾祥企业发展中心(有限合伙)、南通艾标企业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证券代码:600576 证券简称:博迁新材 公告编号:2026-028

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1日、5月22日、5月2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审慎决策。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21日、5月22日、5月2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书面征询了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日常经营情况及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2. 公司于2026年5月21日披露了公司计划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并申请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相关议案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在积极推进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事项。

除上述事项外,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件,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3. 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者市场传闻。